



##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 及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等，兑现 2024 年年度绩效并制定 2025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发放情况

结合 2024 年工作实际情况，按照股东会确定的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发放。薪酬发放严格按照国资监管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2024 年度执行标准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4 年度税前薪酬（津贴）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沈云锋	董事长	现任	0	是
马晓宏	董事长	离任	20.65	否
陈建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36.57	否
潘新民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75	是
陈耀春	董事	现任	0	是
高誉疆	董事	离任	0	是
申世保	董事	现任	2.38	否
张 勇	董事	离任	0	是
胡 斌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占 磊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孙 杰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杨美旭	副总经理	现任	30.97	否
张成年	副总经理	离任	11.57	是
张兴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29.83	否
陈永胜	副总经理	现任	27.01	否
韩丽娟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35	否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4 年度税前薪酬（津贴）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雁飞	纪委书记	离任	15.54	否
合计	/		212.6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标准的制定及薪酬发放符合国资监管、证券监管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 二、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5 年，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及经营业绩考核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三）董事薪酬方案

#### 1.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年（税前），按季度发放。

#### 2. 在公司具体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担任董事长的董事领取年度报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 3.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1）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的其他企业任职且领取薪酬的外部非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2.38 万元/年（税前）。

（2）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的其他企业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年度薪酬和任期激励两部分组成。其中：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构成。年度薪酬不超过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考核年度兵团本级国有企业负责人基本年薪基数的 8 倍。绩效年薪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 50%；任期激励以每届董事会 3 年为一个业绩考核任期，标准按照不超过任期内年薪总水平的 30%以内确定。

具体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及经营业绩考核实施细则》执行。

#### （五）其他说明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含税薪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

2.董事因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待遇、福利等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内辞任、改选、新聘等原因变化或离任的，董事津贴按《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予以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5.除上述薪酬方案外，公司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中长期激励及其他有利于激励前述人员提高工作绩效和促进公司经营指标达成的其他方案，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

6.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解释。

### 三、审议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对《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董事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



议案》，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对《公司关于2024年度董事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董事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对《公司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